

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收购事项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为避免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永和智控，证券代码：002795）自2016年12月2日开市时起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、2016年1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1）、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2）。鉴于公司筹划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16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。公司于2016年12月16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5），于2016年12月23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6），于2016年12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7），于2017年1月9日、2017年1月16日、2017年1月23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1、2017-003、2017-005）。

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于2017年1月26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，于2017年2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8）。

公司于2017年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

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，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、2017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、2017-015）。

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 个月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，即预计最晚将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申请复牌。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 日、2017 年 3 月 9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8、2017-019）。

截至目前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无重大进展，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各方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本次拟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15 日